

(第 21 期)

四川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
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15 日

省林草局聚焦快速审批提升重点项目服务效能

省林草局按照省委、省政府“决战四季度 大干一百天”攻坚行动要求,瞄准关键问题,抢抓时间窗口,从完善政策体系、强化要素保障、优化政务服务入手,在推动项目快速审批上持续发力,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,为全省拼经济搞建设贡献林草力量。9 月以来,共计发放使用林地、使用草地、进入保护地等许可决定书 216 份,审批各类建设项目 171 个。

一、完善林草政策体系,推动项目审批提效。一是出台林草稳增长措施。直奔审批政策堵点,出台《四川林草助力稳住经济增长

八条措施》，明确对涉及进入国家公园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以外的自然保护地的国省重点项目，在项目业主承诺“取得自然保护地准入手续前不开工建设”的前提下，可分别办理使用林地草地许可与办理进入自然保护地相关手续，变“串联审批”为“并联审批”，有效节省项目业主审批等待时间；需要进入地方级自然保护地的，在不违反相关禁止性规定的前提下，允许依据市级上报的总体规划申请办理相关手续，切实解决法定审批要件缺失等问题。二是出台支持灾后重建政策。解决审批政策后顾之忧，印发《关于支持“9·5”泸定地震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有关政策的通知》，强化建设项目使用林地保障，明确可先行使用林地后补办手续、林地定额由省级保障不足部分等措施；优化审批流程，简化自然保护区内恢复重建项目准入审批要件，免去社会公示和专家现场考察等环节，取消重点保护植物因迁地保护而需办理的采集许可。三是出台林地管理规范。立足我省林地审批工作实际，出台《四川省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》，对“国省能源、交通、水利重点建设项目占用林地与自然保护地”“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栖息地准入”“重点保护野生植物、古树名木移栽”等事项，实行“并联审批”；明确经批准同意使用林地的线性工程紧急变更的，可按程序“边建设、边变更”；将规模化养殖项目使用林地提交的申请材料内容纳入“乡村建设”板块进行补充规定，着力解决养殖项目使用林地的政策障碍。

二、强化林草要素保障，推动项目审批提质。一是强化定额保

障。在全省林地定额剩余 55% 的情况下,为保障国省重点项目和金融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使用林地需求,积极向国家争取林地定额指标 3.67 万亩,全年累计争取 11.86 万亩,居全国第一。9 月以来,已批准成都至达州至万州铁路、西宁至成都铁路(四川段)等建设项目使用林地 1.76 万亩。二是强化人员保障。将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等 14 个行政许可事项赋权给 8 个市级林草主管部门实施后,累计新增审批人员 19 人。2022 年以来,累计办理建设项目使用林地许可事项 1484 件。以“政务服务进市县活动”为载体,抽查各个赋权城市审批办件情况,赴 4 个市开展行政审批专题培训 250 余人次,指导整改问题 30 余个。三是强化程序保障。统筹精干力量组建专班,在国省重点建设项目和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中,开设涉林草审批绿色通道,实行即到即受即审,将上报项目的受理审查、许可决定、费用核算征收、制证送达等办理环节用时缩短至 3 个工作日内,审批用时平均提速 80% 以上。自绿色通道开设以来,累计即受即审项目 31 个。

三、优化林草政务服务,推动项目审批提速。一是深化“一网通办”。抽调专人对全省林草行业行政许可事项所涉 73 个许可子项的新办、变更、延续等办理项编制运行图谱和实施要素一览表,从申请人角度实现办事流程“一图尽知”“一目了然”。主动对接重庆市林业部门落实“川渝通办”事项,完善便民应用程序 16 款,实现电子证照共享应用 7 种,实现“一件事一次办”事项 6 项。二是强化部门协同。主动加强与发改、能源、交通、水利等职能部门

对接沟通,及时了解建设项目使用林地草地、进入保护地所遇到的实际问题和具体困难,协商解决容缺要件的内容和时限等,优化跨部门许可事项衔接机制,最大限度压缩“串联审批”中的等待时间。例如,西成铁路在省铁建办提供初设签批文件后,容缺批文即进入林地审核程序,7个工作日内即完成行政许可批复。三是主动靠前服务。按照“急事特办,超常规不超程序”的原则,主动变“项目业主申报”为“专人牵头领报”,积极与项目业主沟通,全方位了解用地需求及困难,依法疏通用地瓶颈,指定3名专人“一对一”指导组卷上报,实现用地手续全程无缝对接。通过创建专项工作群、设立重点项目专门联络员等方式,指导市、县林草主管部门靠前服务,提前与项目建设单位对接,主动参与建设项目的选址、立项等环节,全力推动项目审批提速增效。

(根据省林草局提供材料整理)